

成果報告書

執行教師： 劉旭原 教師

目錄

一、美感智能閱讀概述

1. 基本資料
2. 課程概要與目標
3. 執行內容與反思

二、同意書

1. 成果報告授權同意書
2. 著作權及肖像權使用授權書 (如有請附上)

美感智能閱讀概述

一、基本資料

辦理學校	新北市汐止區汐止國民小學
授課教師	劉旭原
教師主授科目	社會
班級數	1 班
學生總數	25 名學生

二、課程概要與目標（以下紅字部分為舉例說明）

課程名稱	理想中的島				
報紙使用 期數及頁數	第 13 期，第 5 頁		文章標題	化虛擬為現實，一步步打造自己的理想城市	
課程融入 議題	☐ 性別平等教育 ☐ 原住民族教育 ☐ 生涯規劃教育 ☒ 多元文化教育 ☒ 閱讀素養教育 ☐ 人權教育 ☒ 環境教育 ☒ 海洋教育 ☒ 科技教育 ☒ 能源教育 ☐ 家庭教育 ☐ 品德教育 ☒ 生命教育 ☐ 法治教育 ☐ 資訊教育 ☐ 安全教育 ☒ 防災教育 ☐ 戶外教育 ☒ 國際教育 ☐ 無特定議題 ☐ 其他_____				
施作課堂 (如：國文)	社會、 自然	施作總節數	8	教學對象	☒ 國民小學 6 年級 ☐ 國民中學_____年級 ☐ 高級中學_____年級 ☐ 職業學校_____年級

1. 課程活動簡介

在六年級下學期延伸學生在社會領域探討人類政治、經濟方面的生活發展，以及自然領域當中，生物構造、物種多元性以及環境議題的探討。轉而利用安妮新聞第 13 期進行主題式探討，結合先備知識以及圖文資料，以發想「屬於自己理想的島嶼」作為目標。

更加地深化之前所學的基礎知識，並在此之上結合推理與創意，嘗試推展對於未來的想像，最終回歸到自身以及對當代人類社會的反省與實踐當中。

課程當中，如同上學期一般，讓學生習慣課程流程。並且以自由閱讀、開放式的討論做為開端，目的是讓學生理解此次課程並不是「作業」也不是「說教的事」，而是隨心所欲的「探索」。藉由學生自行發現報紙當中有趣的知識，教師也展開更多的資料與之分享、討論，並

由學生進行第二層的探索與思考。隨著越多人閱讀完第 13 期的「看不見的城市」後，我們將其引導到此次課程的任務 – 規劃設計自己的城市社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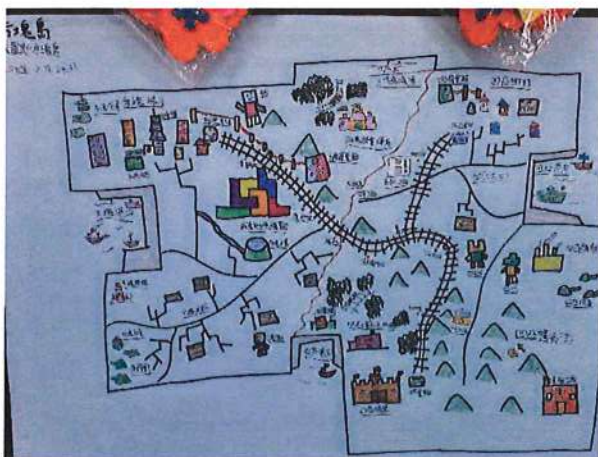
2. 課程目標

- ✓ 學生能夠發自內心的、主動的喜歡(至少不討厭)這份報紙。
- ✓ 提取往日社會、自然領域的基本知識或觀念，應用於新主題當中。
- ✓ 依照主題，整合自己的思維、理解，與團隊共同討論、交流意見，達成小組任務。

三、執行內容與反思

1. 課程實施照片與成果





2. 課堂流程說明

1 節	自由閱讀與 知識探索	如同上學期一開始，以自由閱讀、開放式的討論做為開端，目的是讓學生理解此次課程並不是「作業」也不是「說教」，而是隨心所欲的「探索」。
2-4 節	精讀延伸與 走讀探索	持續讀報，利用平板資料，針對好奇的文章議題進一步探索，同時本次課程與城市相關，於是協同班導申請校外教學，走訪台北舊城區-迪化老街。
5-6 節	海報製作、 小組討論與 蒐集資料	本期安妮新聞與社會領域的內容，引導學生思考自身參與「理想城市、國土規劃」的可能性，藉由歷史發展至今的城市演變，整合複雜的資源與交通、環境需求，逐步探索自己內心的城市圖像。
7-8 節	海報製作與 報告分享	學生們彙整資料，想好框架後，分工合作完成海報，每組會拿到不同的虛構島嶼，有著不同的豐產與匱乏資源，多元複雜的地理環境，依著每張地圖的特色，學生們彙整資料，想好框架後，分工合作完成地圖中的城市設施，並加以文字與其他學生親自報告說明。教師最後進行結語與勉勵。

3. 教學觀察與反思 (遇到的問題與對策、未來的教學規劃等等，可作為課程推廣之參考。)

利用安妮新聞進行結合社會領域的教學試驗，下學期的課程形式與流程比起上次更順手，希望未來能將課程模組化，藉以分享校內教師一同參與並執行課程。

大部分教師同仁對於安妮新聞的規劃仍停留在「佔用了所剩不多的學生學習時間」，期待主辦單位能給予種子教師更多的資源、更多的報告彈性、更少的限制。若能藉此在校園中展出亮點，就能翻轉傳統教師對於安妮新聞這種主題式、跨域課程的想像。

113 至 115 年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美感智能閱讀計畫

成果報告授權同意書

劉旭原 同意無償將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美感智能閱讀計畫之成果報告之使用版權為教育部所擁有，教育部擁有複製、公佈、發行之權利。教育部委託國立成功大學（總計畫學校）於日後直接上傳「美角 | 生活中的每一課」粉絲專頁或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之相關網站，以學習觀摩交流之非營利目的授權公開使用，申請學校不得異議。

※ 立授權同意書人聲明對上述授權之著作擁有著作權，得為此授權。

雙方合作計畫內容依雙方之合意訂之，特立此書以資為憑。

此致

教育部



立同意書學校：_____（請用印）

立同意書人姓名：劉旭原（請用印）（教案撰寫教師）


學校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汐止國民小學

聯絡人及電話：0972-196976

中華民國 114 年 7 月 1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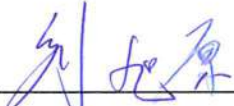
113 至 115 年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 肖像與個人資料使用同意聲明書(2022.01.01)

本人  (聲明人為未成年人時其法定代理人須同時簽字允許) 同意，教育部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及其託管法人，得就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執行及日後出版及附隨廣宣之目的，於必要範圍內，拍攝、使用、修飾、公開展示本人之肖像、姓名、聲音於各種形式之載體及媒體。

必要範圍之說明：

1. 前述肖像、姓名、聲音之使用，僅以上課教學與演出過程呈現，及其附屬廣宣展示為範圍，不涉及學員私人領域之其他目的；
2. 相關展示若涉肖像及姓名之顯示，視為聲明人自行公開，而得於合理範圍內公開披露；
3. 肖像相關人格權之地位仍屬聲明人所有；後續若有個人資料查閱、補正、停止、刪除之需求，仍得洽主辦單位，唯若相關發布已經公開，則主辦單位僅就自有發佈平台之展示現狀進行處理。

此致 教育部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及其託管法人

聲明人：   (本人親簽)

身份證字號或學號任連續四碼： 5000

聯絡電話： _____

法定代理人： _____ (簽字或蓋章)

身份證字號任連續四碼：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10 日